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林萱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傳真：03-3361097

電子信箱：06514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600547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家衛生研究院提供公開食品安全教材網站為「國家環境毒物研究中心」(<http://nehrc.nhri.org.tw/toxic>)，請於推動食安教育時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7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742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國家衛生研究院提供之「國家環境毒物研究中心」網站包含食品安全資訊網，如食安議題-食事求是更安心及教材園地，包含3分鐘教學短片、高中教師訓練課程、影音專區-聽聽專家怎麼說及毒不添下-兒童線上學習網站等，請相關單位及人員推動食品安全教育與宣導時參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2017-07-17 08:05:10 章

